

证券代码：300187

证券简称：永清环保

公告编号：2016-062

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全资子公司分红款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近日，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江西永清环保余热发电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永清余热”），依据永清余热的公司章程并经其股东决定，以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的未分配利润（永清余热 2016 年 1-6 月的财务报表未经审计）向本公司分配利润 13,408,707.09 元。

公司已于 2016 年 9 月 30 日收到永清余热的上述分红款 13,408,707.09 元。

公司本次所得分红将增加母公司 2016 年度净利润，但不增加本公司 2016 年度合并报表净利润，因此，不会影响 2016 年度公司整体经营业绩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10 月 1 日